

致：荃灣區各樂行童軍團長  
知會：區總監  
助理區總監(樂行童軍)

### 樂行童軍支部報考活動徽章程序

本區樂行童軍支部獎章之申報程序，為配合區內各樂行童軍成員，現時正進行新進度性獎章系統，區支部現重申有關申報報考程序及細節，詳情資料臚列如下：

- (一) 呈報「樂行童軍肩章」考驗之程序：(於進行考驗前一個月呈交申請表給區會)
- 請填妥總會『樂行童軍肩章考驗申請』(PT/53)申請表格填妥後，請呈交給助理區總監(樂行童軍)作備案，如考驗開始前或考驗進行其間之考驗細節有更新時，申請人應立即知會區助理總監或區指定人士。
  - 團管理委員會於申報日期內安排訓練及考核。
- (二) 完成「樂行童軍肩章」後之程序：  
請填妥總會『樂行童軍獎章考驗申請』(PT/54)。
- 申請表填妥後，經團長批核及推薦後，將考核項目報告及團長已簽批的紀錄冊，連同待簽發的「樂行童軍肩章」證書、申請表正及副本呈交給助理區總監(樂行童軍)作備案，並由區指定人士簽發證書；
  - 申請表正本呈交區作申請，副本則呈給地域總部總監(樂行童軍)作存檔；
- (三) 呈報「樂行童軍獎章」考驗之程序：(於進行考驗前一個月呈交申請表給區會)
- 請填妥總會『樂行童軍獎章考驗申請』(PT/53)申請表格填妥後，請呈交給助理區總監(樂行童軍)作備案，有關區支部總監在有需要時，會就報考者所呈報之考驗項目提供意見。
- (四) 完成「樂行童軍獎章」後之程序：
- 填妥總會『樂行童軍獎章及證書申請表』(PT/21)(正本呈給地域作申報、副本則呈給區會存檔)；
  - 連同證書及樂行童軍會員冊內有關資料影印本。一式兩份，一份呈給地域作申報附件，另一份則區會作存檔。)
- (五) 報考「貝登堡獎章」之程序：
- 樂行童軍獎章證書發出後，樂行童軍才可向地域樂行童軍組申請報考貝登堡獎章之考驗；
  - 請填妥總會『貝登堡獎章考驗申請』(PT/55)。一式兩份，一份呈給地域作申報附件，另一份則區會作存檔。)有關區支部總監在有需要時，會就報考者所呈報之考驗項目提供意見。

(六) 完成「貝登堡獎章」後之程序：

- a) 請填妥總會『貝登堡獎章及證書申請表』(PT/22) 及
- b) 樂行童軍須自行聯絡助理區總監(樂行童軍)，並通報已完成有關獎章之考驗；
- c) 經助理區總監(樂行童軍)審核後，便安排與區總監會面及在有關文件上加簽和推薦；
- d) 將『貝登堡獎章及證書申請表』(PT/22) 正本呈給地域作申報，而副本則呈給區會存檔；
- e) 連同證書及樂行童軍會員冊內有關資料影印本(一式兩份呈給地域申報及區會存檔)。

(七) 證書申請表內容必須與樂行童軍會員冊內所載的資料相符，如有需要區樂行童軍支部可要求報考者出示有關證書、文件及項目報告正本查看。

(八) 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與區會樂行童軍支部查詢：

助理區總監(樂行童軍)李志雄先生，電郵：[rstwd@twdscout.org.hk](mailto:rstwd@twdscout.org.hk)。

副區總監(訓練)

程志立